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63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 1 号辽港集团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6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 26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 129, 009, 691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3, 815, 605, 44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4, 313, 404, 2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 90984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8.61081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8.2990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国锋先生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会，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 2、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财务总监唐明、董事会秘书王慧颖出席本次会议。

(一)议案审议情况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789,182,860	99.808748	20,532,294	0.148617	5,890,292	0.042635
H股	4,313,404,24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	18, 102, 58	99. 854252	20, 532, 29	0. 11325	5, 890, 29	0. 03249
合计:	7, 105		4	7	2	1

2、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 780, 8 73, 625	99. 7486 04	29, 152 , 426	0. 21101 1	5, 579, 39 5	0. 04038 5
H 股	4, 313, 20 8, 245	99. 9954 56	0	0. 00000 0	196, 000	0. 00454 4
普通股合计:	18, 094, 0 81, 870	99. 8073 37	29, 152 , 426	0. 16080 6	5, 775, 39 5	0. 03185 7

3、议案名称：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选举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 784, 985, 020	99. 7783 63	24, 195, 265	0. 17513 0	6, 425, 16 1	0. 04650 7

H股	4,312,4 57,746	99.9780 57	946,499 25,141,	0.02194 3	0 6,425,16	0.00000 0.03544
普通股合计:	18,097, 442,766	99.8258 76	25,141, 764	0.13868 3	6,425,16 1	0.03544 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修订《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413 ,511, 095	98.1650 14	20,53 2,294	1.42591 9	5,890 ,292	0.409067
3	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选举董事的议案	1,409 ,313, 255	97.8734 84	24,19 5,265	1.68030 4	6,425 ,161	0.44621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各项普通决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均超过半数，特别决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超过三分之二，上述决议案均获通过。

二、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兴 吕丹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

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议议